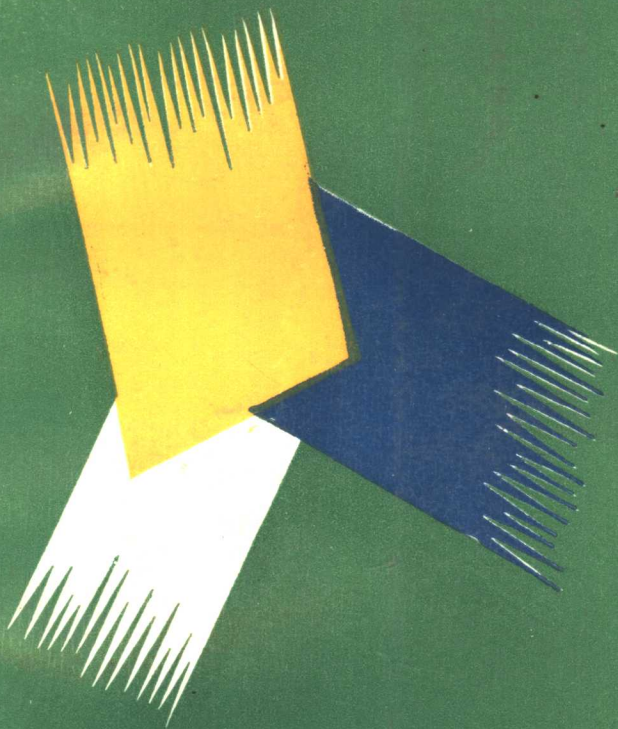




马未都

记忆的河

记忆的河

马未都



作家出版社

记 忆 的 河

作者：马未都

责任编辑：冯秋子

责任校对：罗静文 祁 斌

装帧设计：王效宏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电话：5005588转

社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

印刷：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

经销：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：787×960 1/32

字数：153千

印张：8.875 插页：2

版次：1988年12月北京第1版第1次

ISBN 7-5063-0165-2/I·164

定价：2.30 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印、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出版说明

文坛时有新星升起。一批思想锐敏、艺术个性独特的青年作家，近年来创作了大量别开生面的优秀作品。从他们身上，我们看到了中国社会主义文学的希望。为扶植新人、繁荣创作，我们特分辑出版这套均系青年作家第一部佳作的“文学新星丛书”。愿这套丛书的陆续出版，能为文学新军的崛起和壮大，起到铺路搭桥的作用。我们的事业是伟大而艰巨的。我们深信，中国的社会主义文学，必将迎来一个群星灿烂的新时代！

作家出版社

小 传

马未都，也用笔名瘦马，因瘦而名。祖籍山东省荣成县镆鈬岛。上溯若干辈，皆为渔民，终生与海打交道。因父早年参加抗日，走南闯北，遂将种子带进共和国首都。一九五五年三月生于北京，十六年后才第一次真正看见祖辈人赖以生存的大海。

少逢动乱，读书甚少。先是待业，后又下乡，后又做工，后又到出版社干编辑，算不上坎坷，也算不上平坦。

自觉先天不错，可人颇懒惰，总达不到废寝忘食的境界。

目 录

序……林斤澜 1

二 月 5

海 22

月光奏鸣曲 36

四 月 49

早 春 68

十 月 81

暗 河 99

生 命 156

记忆的河 215

序

林斤澜

我们的小说曾经只提倡一种“主义”，随着规定了一种“创作方法”，路子越走越单，从马路走进胡同，走进象鼻子胡同，走进耳朵眼胡同，这耳朵眼不但是小，还是走不出去的死胡同。

到此算完。到此却又来了“物极必反”。可见天下的事，斩尽杀绝说说好听，实不容易。

走这段路的时间，在历史的长河里只算是一眨眼工夫。现在“小乔初嫁”的青年朋友，已经把这刚刚眨过去的“历史一眨眼”不大在意了。难得体会“谈笑间，檣櫓灰飞烟灭”。搁在个人身上，是一辈子的“灰飞”，两代人的“烟灭”。老来编本集子都看不得，能说是：自找。

现在，也才是这五六年，多说点也不过七八年吧，我们先“多样”起来，随着“多元”也多数认可了。前几年，还有习惯“执牛耳”的，论一论一年里

的“主流”，这两年也只好唉声叹气超脱了。

这两年，有心人出来归总归总，把多样多元的多，归总为二。二是什么，一是……另一是……这里的说法也还多样多元着。

我是个小说作者，没有理论，白嘴说做“写实”和“写意”。若说搬弄的是陈词滥调，陈词则可，滥调未必。

我以为两个“写”，不分谁的胳膊粗，也不分气长气短死眼活眼更用不着打“劫”。两个都不容易，两个要都动“真格的”，都能出真玩意儿。

最好咱们谁也别赶热闹，瞅着“写意”哄起来了，赶着空灵。转过年来，说是“写实”招眼兼卖得，就赶口供实录。还是掂量着哪是自己的本分。本分出本色，本色最出色。

这里说的“本分”，别处，许就说是真情实感。“写实”和“写意”两者的“真格的”，都就这么点东西。这点东西怎么写就手，就怎么写。

家家有本难念的经，这话不假。“写实”实到“一丝不苟”，若还是小说，人家史学家新闻家吃什么？“写意”意到“一丝不挂”（不沾），若还是小说，人家做黑梦做白梦的做什么？

我觉着把小说说白了，不过是虚实之间的事。写得实马实猿到手，要有意马心猿提着，才成意境。写得意马心猿到手，如没有实马实猿垫着，何来形象。

这么说来，九九归一，最后还是调和出来一个模式。否，没有这样的方子，大家来调，谁跟谁都不得一样。因为，花花世界，芸芸众生，不会有谁跟谁一模一样的真情实感。

马未都发表过不少小说，现在要出集子了。他的小说我读过一些，觉得两条路子都试着来，这是好事。有个中篇《记忆的河》，记忆的是知青生活。若说是河，那是乡间野河，没有多少堤岸码头的工程，却有醒目，有惊心，有思索，有娓娓动人。娓娓是什么样子？《辞源》曰：“不倦也”。不倦就好。又曰：“顺也美也”。这就更好了。

谨祝永往不倦。

二 月

乔一鸣终于下决心要走了，再不走真就离不开了。

在这间小茅屋里住了小一年了，可还没认真看看它呢。乔一鸣靠在打好的行李卷上，端详起黑褐色墙壁的小屋。这屋压根儿就没有糊过顶棚，以至歪歪扭扭的房椽裸露着；檩条与墙角之间蒙着厚厚的一层蛛蛛网，一只干瘪的小甲虫挂在上面，蜘蛛不知躲到哪里去了。

要走了，没想到这小小的茅草屋叫他这么恋恋不舍。他想起以前住过的各种豪华的宾馆，再舒适他都是毫不犹豫地抬腿就走。

可这回，真的要走了！

他隐居了近一年，外界的音讯全无。他希望别人把他忘了，也希望忘了别人。躲到这里，除了要

写这部构思已久的长篇小说，他更多的是想换换环境。他的那套已算很奢侈的房子无处不使他见景生情。

这太让人痛苦了。一贯好强的他怎么也没想到他这三十五年的生涯，让别人涂抹得斑斑驳驳。他疲劳，感到丢人，迫不及待地需要躲起来，让时间把记忆一层层磨去。

他想起了他的祖籍——一个地图上找不到的偏僻山村。他从未去过那里，那里也没有他的一个亲人。他只是在父亲在世的时候，听老人家念叨过有数的几次。

咱们老家啊，下了长途汽车还得骑四天小毛驴。穷啊，那真叫穷。

这就是他对家乡的全部印象。穷，还要骑上四天毛驴。真令人闻而生畏。

因此，他从未动过回祖籍看看的念头，连他填写的所有表格，籍贯一栏里都写着：北京。是嘛，他生在这里，长在这里，籍贯还不该这么填么？

终于，那天，鬼魂般的力量驱使他要回祖籍住住，而且这个念头像怀胎十月的婴儿一样躁动不安，不可遏止。

他没跟任何人说，这事本来已经够丢人的了。他写过无数次的俗语“打掉了牙齿往肚子里咽”，没想到自己亲身体验了。

他偷偷地，飞机，火车，汽车，毛驴，依次享

用，十天以后，终于踏上了他的先人们生息劳作的土地。

面对这黑黄的土地，他哭了。一腔真情的泪水落在这贫瘠的土地上。

我这人享清福惯了，到了这里也是享福，要走了，该做点什么呢？

他忽然瞧见炕角上的那半口袋玉米。晨嫂昨天不是说抽空儿要把它磨成面么。

乔一鸣起身拎过麻布缝制的口袋，掂了掂，有三十斤吧！他猜测着，甩到肩上，推开屋门走了出去。

走出小院，拐两个弯，紧贴着山背有一盘石磨。这地方避风，也僻静，赶上一早一晚，那辘辘压在磨盘上的声音会传遍全村。

冬天的日头似乎有意压弯了腰，从那矮矮的岩石檐下钻了进来。可是夏天，荼毒的阳光就被遮挡在外面，一片荫凉从早到晚遮盖着这盘磨。选中这地方不知是谁的好眼力，连这小村庄里年纪最大的老人也说不出是谁挑选的这块风水宝地。

乔一鸣把玉米口袋放在一旁，绰起扔在石磨上的小扫帚，转着圈仔细地把个磨盘扫得干干净净。

石磨整个都是用一种他叫不上名的灰里透青的石头做的。他怎么也不能想像石匠用最原始的工具能把它雕琢得如此完美。圆柱体的辘辘，呈螺旋的沟纹，整齐划一，与磨盘上的沟纹交叉，一推动辘

糙，无级变幻的花纹让人总也看不够。

这盘石磨的年头恐怕不会少于百年。看得出来，原本粗大的碾子，由于长年的磨损，常常需要剔凿沟纹，久而久之，就变得细了，和笨拙的磨盘在一起显得不那么协调。磨盘正中的轴眼，愣让木头的轴磨得十分光滑；而那根枣木做的辕把，手握的地方竟凹陷进去许多，泛着紫黑的颜色。

乔一鸣看得有些发呆，这盘磨就是历史呵，就是小说。这磨道，走过多少辈人哪！

他上前小心翼翼地推动了碾子。石磨开始发出声响，这使他有些兴奋。嗯，还不很沉，一个人推着没什么问题。他解开口袋，捏了几粒玉米放在磨盘上，然后直起腰，端详了好一阵，才悠着劲试着推动了碾子。

沉重的碾子隆隆作响，碾过那几粒玉米时，发出不易察觉的几声。他忽然乐了，觉得这挺有意思，又紧着转了几圈，灰青的磨盘上开了几朵淡黄色的小花。

他用手指捏了捏已碾成粉的玉米。还不够细，大部分有小米粒那么大，个别的还大一些。瞅着瞅着，他忽然有些感慨了，轻轻地拍了拍冰凉的碾子。自己不就是这样一粒老玉米豆么，让命运在身上沉重地碾来碾去。

按相面先生的话，乔一鸣苦相，高颧骨，克妻。

还没有解的办法。这还是三年自然灾害闹饥荒时，他爹花了五块钱请人给他看的。那时，他懂事了，记性又好，相面的那位和善的老先生每说一句话，他都暗暗地记下了。

你说这是迷信吧，可打那以后的二十多年全让相面先生说准了，丝毫不差。他总不得意，怀才不遇，好不容易遇上了一个知己，勤俭办了婚事。小两口恩恩爱爱，以致乔一鸣忘记了那和善的老头说过的话。谁知好景不长，她连个孩子都没给乔一鸣留下就猝然死去。

这一打击非同小可。乔一鸣睡不安寝，食不甘味，相面先生的话总在耳边转悠，约摸有个六七年他才缓上劲儿来。

好在他还有一个寄托——文学。他如痴如狂爱着她，这像一根支柱，支撑着他没有倒下。

乔一鸣是有灵气的，加上他又勤奋，终于有那么一个机会，他冒了出来。于是，他的照片被配上了文字说明，在好几家刊物露了脸，后来，电视台死说活说又把他弄到那尺方之地待了足足有二十分钟。

这下，他出名了。

可相面先生的话还是没错。

乔一鸣拍拍手，抱起口袋，转着圈地把一袋子黄灿灿的玉米豆子均匀地铺在磨盘上。

忽然，身后有人笑出了声。

他转身连忙招呼了一声：“晨嫂。”

晨嫂指着磨盘上堆得丘陵一样的玉米，问：“你就这么磨？”

乔一鸣愕然了。从晨嫂的口气中就知道这么干肯定错了。

“放下吧，”晨嫂挥挥手，“回屋去待着，这里用不上你。”

“晨嫂，我学学，以后……”乔一鸣不说了，他也还不知道以后该怎么办呢！

“以后也用不着你。”晨嫂说着捧起一部分玉米放回口袋，“这太多了，磨不动的。”

乔一鸣有些不自在，搓着手说：“晨嫂，今天，今天让我来吧！”

晨嫂站直了腰，打量了乔一鸣好一会儿，声音低低地问：“你要走啦？”

乔一鸣不敢正视晨嫂的目光，下意识地点了点头：“我住了快一年了，晨嫂。”

好快哟！晨嫂一点没觉得乔一鸣来了有一年时间了。

那天，天空特别晴朗，一个牵驴的人送来了这个书生，全村人都被惊动了。乔一鸣骑的小毛驴还没爬上坡时，村口的土台上已趴满了大大小小的脑袋。这山里人朴实得瞧人都不眨眼睛，老老少少把个乔一鸣瞧得浑身不自在起来。他头一次在众人面

前感到手脚没地方放。

乔一鸣自报了姓名。老人们帮他追寻了上三辈。嗨，没想到乔家庄竟在外面出了这么一个秀才！更没想到秀才还要在这里住下来。

这地方，恶水穷山的，轻易没外人来。山下偶尔有个过路人还惹大家观景似地看上好一阵呢。

你从哪里来？

北京。

北京跟外国连着？

没有。

那你住大洋房？

也没有。

也没有？

乡亲们对乔一鸣回答的每一个字都好奇，任何解释都无法满足他们，也都使他们满足。

山里人从不委屈客人，几位年长者扎在一起商量了好一阵，才郑重其事地对乔一鸣说：“怠慢你了，就住晨嫂家吧！”

老人们把个早已绯红了脸的晨嫂推到乔一鸣跟前，乔一鸣忽然想起刚才人群中那对黑黑的眼睛。

“晨嫂。”他大大方方地叫了一声。

乡亲们轰的一声笑了，直笑得乔一鸣头上冒出了汗，晨嫂才说：“走吧，不远。”

“跟她去，”老人们说，“先好好歇歇！”

晨嫂有一间空屋，矮点儿，一个人住也还算宽